**北京延庆区八达岭景区文化街景观提升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发布日期:2019-5-16**

**项目单位:北京市八达岭旅游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恒达信远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由北京市八达岭旅游总公司拟建的延庆区“北京延庆区八达岭景区文化街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北京恒达信远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招标人北京市八达岭旅游总公司的委托，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诚邀具备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该工程的投标。

1. **工程概况**1、工程名称：**北京延庆区八达岭景区文化街景观提升改造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北京市八达岭旅游总公司

1. 建设单位地址：北京市延庆区八达岭特区办事处

4、建设规模及内容：既有建筑立面形象、商业界面改造，改造楼栋数量8栋；室外街道景观提升改造，包括地面铺装改造，种植设计，文化雕塑及文化墙位置及主题设定，休憩空间与城市家具设计，标识系统，室外照明系统。

5、技术要求：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的相关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

6、工程建设地点：北京延庆区八达岭长城景区内

7、资金来源：自筹

8、项目编号：HDXY-YQ-2019-05016

9、采购预算控制金额：4000万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2、潜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以上(新)资质；

3、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以上（含）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4、企业信誉和财务状况良好，有足够的资金能力来承担本项目的实施；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类似项目施工经验及业绩；

6、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的状态；  
7、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8、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9、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报名、不接受网上报名、本次招标对未中标单位不给予经济补偿。

**三、投标报名和购买文件**1、投标报名时间：北京时间2019年5月16日～2019年5月20日每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到招标代理机构处现场报名。  
2、潜在投标人报名时，招标人只对潜在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要求必须携带投标人资格要求所有资料。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版）、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2017年度或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存款证明无效）、近三个月（2019年2月、3月、2019年4月）依法缴纳税收凭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项目经理注册资格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企业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本声明要求法人签字并盖公章原件）、外地企业报名还需持《北京市建筑业企业档案管理手册》、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记录。

（以上资料须携带原件供查验，同时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1份备案。只有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购买文件。文件每套人民币600元整，售后不退，不办理邮寄。）

1. 本工程不接受邮递、电话、传真等报名方式；只接受一次报名,报名资料必须送达指定报名地点且一次交齐，任何后补的报名资料均视为无效；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文件将被拒绝，同时报名单位将失去投标资格。（备注：报名单位请提前打电话联系）。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

5、招标文件购买时间：2019年5月16日～2019年5月20日每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

6、招标文件购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11号联华世纪写字楼412

7、开标、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年6月5日9时0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11号联华世纪写字楼412

8、报名地点及联系方式

现场报名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11号联华世纪写字楼412，现场递交报名时需要携带的纸质资料并获取招标文件，经代理公司审核确认后，本项目报名成功。如有问题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联 系 人：黄越/陈昊

联系电话：010-87562057 13811031737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财库【2011】181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